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  
承辦人：盧薇存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5  
傳真：02-27593365  
電子信箱：edu\_phe.2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01286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護「心」保健疾病 byebye創意短片徵選活動簡章1份  
(21747138\_1110128651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「護『心』保健疾病  
byebye 創意短片徵選活動」，鼓勵學生踴躍組隊參加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7月13日臺教體署全(一)字第11100250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了提醒民眾重視心血管疾病及鼓勵國人應維持健康生活型態，其中「規律運動」為維持健康生活型態主題之一，期望透過拍攝創意短片徵選活動鼓勵民眾共同參與。
- 三、檢送護「心」保健疾病 byebye創意短片徵選活動簡章1份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承辦廠商聯絡人廖小姐(02 -8913-1111轉分機503)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：



明湖國中 1110719



\*QGAA1116005454\*